

#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连云港市总工会 文件

连市监〔2023〕202号

## 关于举办连云港市首届食品检验检测行业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总工会，各相关企事业单位：

根据《关于做好2023年度市级职工技能竞赛承办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连工办发〔2023〕11号）要求，为大力弘扬工匠精神，不断提升我市食品检验检测行业从业人员综合技能素质，为推动港城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经研究，决定联合举办“连云港市首届食品检验检测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按照统一组织、统一要求的原则，由市市场监管局、

市总工会联合主办，市质检中心和市食药检中心承办。2023年连云港市首届食品检验检测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负责竞赛的组织和管理工作。

## **二、竞赛职业（工种）**

食品检验检测人员（食品检验）。

## **三、参赛选手**

全市企事业单位从事食品检验检测工作人员。

## **四、竞赛内容**

1. 本次竞赛面向全市食品检验检测行业工作人员，重点考察检验检测人员的食品检验理论知识和实验技能操作能力，适当增加实验室管理知识内容。竞赛分理论知识考核和实验操作技能考核两个部分。理论知识考核按照参加人员数量确定合格线，通过合格线人员方可进入实验操作技能考核。

2. 理论知识部分采用笔试形式，满分10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主要考核参赛选手对基本食品检验、常用仪器结构和原理以及实验室管理和相关食品法律法规等知识的掌握程度；实验操作技能部分满分100分，考试时间100分钟，主要考核参赛选手对检验项目实际操作、检验过程控制、检验结果计算等能力。本次竞赛实验操作技能设理化检验（食盐中氯离子的测定）和微生物检验（平板划线接种法和革兰氏染色）两个项目，参赛人员两个项目均需参赛。本次竞赛总成绩取理论知识考核与实验操作技

能（理化检验和微生物检验）的总和，其中理论知识考核占总成绩的 30%，实验操作技能占总成绩的 70%，总成绩相同者，实验操作技能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实验操作技能成绩也相同时，实验操作技能完成时间短者名次列前。单项组总成绩取理论知识考核与实验操作技能（理化检验或微生物检验）的总和，其中理论知识考核占总成绩的 30%，实验操作技能占总成绩的 70%，总成绩相同者，实验操作技能成绩高者名次列前，实验操作技能成绩也相同时，实验操作技能完成时间短者名次列前。

## 五、竞赛时间及地点

竞赛时间：2023 年 11 月，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 六、奖励办法

竞赛设综合组个人奖、单项组个人和优秀组织奖三个奖项。

1. 综合组个人奖：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对获得个人一等奖的选手，经综合考察合格后，按程序申报“连云港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个人二等奖的选手，由市总工会授予“连云港市五一创新能手”荣誉称号。获奖选手同时颁发获奖证书。

2. 单项组个人奖：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获奖选手颁发获奖证书。

3. 优秀组织奖：竞赛设若干“优秀组织奖”，主要用于奖励成绩优异、作风表现良好，为竞赛组织工作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

颁发奖牌。

## 七、报名方式

请各参赛队填写《连云港市首届食品检验检测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见附件），于2023年11月20日前报送给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综合协调处曹艳，电话：0518-85687783，电子邮箱：lygspxtc@163.com。

## 八、其他事项

1. 各参赛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竞赛，在人力、物力、财力等方面给予充分支持，保障竞赛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2. 参赛选手需携带没有存储功能的计算器，其他考试相关物品由竞赛委员会提供。

3. 参赛选手应严格遵守竞赛纪律，提前10分钟到达考场，同时关闭通讯工具，竞赛期间不准交谈、大声喧哗，或做其他可能涉嫌作弊或影响他人竞赛的动作。

附件：连云港市首届食品检验检测人员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

连云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11月3日印发

---

附件

# 连云港市首届食品检验检测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报名表

参赛单位：

领队：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文化程度及专业	联系电话	备注